

序號	1	發言日期	106/11/29	發言時間	17:17:17
發言人	鍾志群	發言人職稱	財務長	發言人電話	(02)77201888
主旨	代子公司Systemx Solutions (HK) Limited公告處分有價證券				
符合條款	第 20 款	事實發生日	106/11/29		
說明	<p>1. 證券名稱： 深圳四方精創資訊股份有限公司</p> <p>2. 交易日期:106/8/24~106/11/29</p> <p>3. 交易數量、每單位價格及交易總金額： 交易單位數量：1,710,000股 每單位平均價格：人民幣39.2893元 交易總金額：人民幣67,185仟元</p> <p>4. 處分利益（或損失）（取得有價證券者不適用）： 估計約新台幣2.39億元 (上列數字尚未計入相關稅費，最終認列處分利益仍尚待稅局核算及會計師查核簽證後之財務報告數據而決定)</p> <p>5. 與交易標的公司之關係： 屬權益法轉投資事業</p> <p>6. 迄目前為止，累積持有本交易證券（含本次交易）之數量、金額、持股比例及權利受限情形（如質押情形）： 持股：13,006,500股(已扣除本次公告之剩餘單位數)； 金額：新台幣497,569仟元(106/9/30帳列成本， 長期股權投資餘額扣除資本公積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後之淨額)； 持股比例：12.34%；權利受限情形：無</p> <p>7. 迄目前為止，依「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三條所列之有價證券投資（含本次交易）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比例暨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 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總資產之比例：4.87% 占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之比例：6.03% 最近期財務報表中營運資金數額：1,393,194仟元</p> <p>8. 取得或處分之具體目的： 公司業務發展需要及資金需求</p> <p>9. 本次交易表示異議董事之意見： 不適用</p> <p>10. 本次交易為關係人交易： 否</p> <p>11. 董事會通過日期： 不適用</p> <p>12. 監察人承認或審計委員會同意日期： 不適用</p> <p>13. 其他敘明事項： 匯率計算依106/11/29銀行收盤均價CNY/NTD：4.543</p>				

以上資料均由各公司依發言當時所屬市場別之規定申報後，由本系統對外公佈，資料如有虛偽不實，均由該公司負責。